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859　证券简称:洁美科技　公告编号:2019-010

2018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58,47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2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洁美科技	股票代码	00285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向亭		张君刚
办公地址	浙江省安吉经济开发区阳光工业园区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二路207号耀江文欣大厦316室		浙江省安吉经济开发区阳光工业园区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二路207号耀江文欣大厦316室
电话	0571-87759593		0571-87759593
电子信箱	jm001506@zjjm.cn		jm001450@zjj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主营业务为电子元器件薄型载带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包括纸质载带、胶带、塑料载带、转移胶带(离型膜)等系列产品,其中纸质载带产品包括分切纸带、打孔纸带和压孔纸带等,胶带产品包括上胶带、下胶带等,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集成电路、片式电子元器件等电子信息领域。公司是专业为集成电路、片式电子元器件企业配套生产薄型载带系列产品及转移胶带(离型膜)产品的企业,为全球客户提供电子元器件使用及制程所需耗材的一站式服务和整体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公司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并按业务流程和经营体系构建了以股份公司为主体,各子公司分工协作的经营模式。1、采购模式:对主要原材料采用集中采购的模式,根据生产量的需求结合市场价格走势判断,分批次集中采购;对辅料主要采用实时采购的模式,公司根据辅料的库存情况以及生产需要实时从现货市场上进行采购;2、生产模式:公司采用“以销定产、适度库存”的生产模式,主要根据客户的订单组织产品生产;3、销售模式:公司主要采用订单式销售,根据客户订单要求的规格、数量组织生产,公司的订单式销售具体又可进一步细分为内销和外销(包括直接出口和进料深加工结转)等模式,具体参见2017年年报。

(三)公司所处行业竞争地位

公司以持续的技术研发创新为核心,全面的产品质量为保障,稳定的客户资源为依托,良好的人才及技术储备为准备,在电子元器件薄型载带的设计制造水平、业务规模、配套服务能力上处于同行业前列。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年
营业收入	1,311,103,977.36	996,411,464.48	31.58%	753,373,949.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5,298,293.20	196,220,306.61	40.30%	138,116,721.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9,223,013.11	187,568,485.54	43.53%	132,728,237.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349,674.89	108,636,863.99	54.97%	82,361,941.3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8	0.79	36.71%	0.5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8	0.79	36.71%	0.5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98%	17.38%	1.60%	28.42%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年末
资产总额	2,114,290,829.96	1,562,974,074.45	35.27%	1,142,592,126.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56,317,116.01	1,346,495,530.43	15.58%	551,292,308.66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59,974,481.96	337,906,820.01	403,968,137.47	309,254,537.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428,702.17	75,982,071.41	98,804,566.60	71,082,953.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516,682.71	74,779,875.27	97,225,229.66	68,701,225.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60,526.85	-6,560,736.56	56,787,054.00	98,462,830.6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86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37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元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71%	125,888,275	125,888,275		
安吉百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01%	15,541,762	15,541,762	质押	8,3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92%	7,544,334	0		
方隽云	境内自然人	2.25%	5,807,710	5,807,710		
浙江上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1%	4,425,600	0	质押	700,000
上海祥禾泓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9%	4,113,065	0		
深圳市达晨创恒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4%	3,985,863	0		
深圳市达晨创泰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5%	3,753,320	0		
深圳市达晨创瑞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自然人	1.42%	3,676,350	0		
兴业证券-兴业-兴业证券金麒麟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3%	2,931,991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10名股东中,浙江元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安吉百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同属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方隽云控制;深圳市达晨创泰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达晨创恒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达晨创瑞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深圳市达晨财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除此以外,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浙江上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800,000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公司经营情况回顾

随着新能源汽车、智能穿戴、智能机器人、智能家居、信息安全、物联网、移动支付、5G等领域的加速推广和应用,集成电路产业已经进入快速发展期,半导体行业各领域持续保持加速增长的态势。国内外电子信息产业迅猛发展并且带动上游电子元器件产业实现了高速增长。在电子信息制造业持续增长的大背景下公司经营情况稳定,销量稳步增长,全年实现了较好的经营业绩。

报告期内,公司以电子薄型载带为基础,打造核心竞争力,积极与国内外电子信息行业领军企业深度合作,持续深化与包括日本村田、韩国三星电机、国巨电子、华新科技、风华高科在内的全球知名电子元器件生产企业的长期战略合作,为上述企业提供电子元器件封装用薄型载带,间接服务于智能终端产品制造商和新能源汽车制造商,公司是电子信息制造业行业受益较大的企业之一。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细分市场,着力于打造核心竞争力,始终坚持自主创新的发展思路,加大研发投入,加快新产品开发速度,优化产品结构,紧盯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的中高端产品开发,走全系列产品配套服务的发展道路。随着公司产业布局的优化、产品种类的丰富及产品结构的改善,产品竞争力优势日益显现,公司综合竞争力也得到了较大的提升;由于下游需求旺盛,公司产品产销量稳步提升。在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在纸质载带领域继续保持高品质及较高市场占有率。公司持续优化纸质载带系列产品的结构,增加后端高附加值产品如打孔纸带、压孔纸带的产销量。2017年度,公司分切纸带、打孔纸带、压孔纸带的销售额占比分别约为31%、54%、15%,2018年度上述比例优化为18%、70%、12%,分切纸带出货占比降幅明显,打孔纸带出货占比增幅较大,由于新增2万吨原纸产能逐步释放纸质载带产品基数大幅提高,使得压孔纸带占比有所下降,但绝对数量保持了稳步上升态势。另外,针对原材料价格的持续高位运行,公司对产品价格进行了两次上调,这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原材料价格高位运行对公司业绩的负面影响,也为公司后续能够加快新建原纸生产线提供了必要的资金保障,为配合客户的新产能释放提前做好了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高端纸机项目即募投项目“年产6万吨片式电子元器件封装薄型纸质载带生产项目(一期)”,位于安吉临港工业园区的原纸生产线顺利达产,后端加工设备陆续到位并开始正式生产,公司两大原纸生产基地的原纸产能及后加工能力更加趋于合理。公司“年产6万吨片式电子元器件封装薄型纸质载带生产项目(二期)”,即位于安吉临港工业园区的第二条年产2.5万吨原纸生产线的前期筹备、设备选型预定等工作陆续完成,基建工程正在按计划进行,该项目为公司纸质载带产品的持续增长奠定了坚实基础。胶带产品作为纸质载带的配套使用产品增量明显,客户基本实现了纸质载带和胶带配套采购;随着元器件小型化的加速,0402胶带、0201胶带系列产品销量增速明显。

在塑料载带领域,公司逐步将目标转向为半导体行业企业提供相关配套产品,着力打造公司在高端产品领域的核心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塑料载带无尘车间投入使用,0603、0402精密小尺寸产品保持了稳定供货,市场反响良好;在原材料开发方面,黑色PC材料造粒生产线完成了安装调试,进行了多次配方验证及持续改进,各项指标得到了进一步优化,公司已根据配方验证的情况开始切换原材料。另外,塑料载带上盖带实现了量产,已经向部分客户开始供货;0201以下规格超小尺寸塑料载带产品已完成送样并通过评价认证。塑料载带新增五条生产线从9月份已经投产使用,塑料载带产品产能逐步扩张,产销量得到进一步提升,新客户不断增加,业务发展势头良好。

报告期内,公司精密加工中心整合完成,形成了成型模具自主加工能力,负责模具的自主研发设计和制造,专研纸质和塑料载带配套的冲压和成型模具。公司引进业界领先的精密加工设备,目前拥有高精度的五轴加工中心、数控磨床、慢走丝等高端加工设备。精密加工中心拥有专业的工艺开发和模具技术研发团队,可快速响应及满足客户需求。目前在塑料载带领域,模具设计开发和加工能力位列行业前沿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转移胶带项目即募投项目“年产20,000万平方米电子元器件转移胶带生产线建设项目(一期)”第一条、第二条生产线实现了正常生产,第三条生产线在生产测试各种离型膜类新产品,第四条、第五条生产线完成了安装,进入调试及试生产阶段。受下游陶瓷电容(MLCC)产品缺货、涨价等因素影响,客户更换原材料动力不足,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公司MLCC用转移胶带产品的销售放量步伐,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转移胶带产品已经实现了批量出货。长期来看,转移胶带类产品的国产替代趋势不会改变,公司以自有资金加快实施“年产20,000万平方米电子元器件转移胶带生产线建设项目(二期)”,厂房已经完工,生产线已经进行了初步选型。面对转移胶带高端应用领域的新变化,公司将采购更高端的转移胶带生产线,使项目二期生产线具备生产包括MLCC用转移胶带及各类新型尚未国产化的转移胶带类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管理信息化”与“智能制造”两大主题,加快信息化与自动化两化融合相关项目建设进度。“管理信息化”方面以BPM平台为基础,通过业财融合项目的推进与全面上线,打通ERP、MES、财资系统、金税系统等异构系统,实现了销售、采购、生产、物流、财务、资金等企业经营各环节管理流程的整合优化与集成共享,从而管控风险、提高效率与提升效益。“智能制造”方面,继续推进智能制造样板车间建设,以特品事业部为试点,完成了车间工业物联网、制造执行系统、自动化升级改造等项目建设,实现生产设备、检测设备、物流装备的物物互联,通过制程数据的实时自动采集、分析与双向通讯,对生产过程提供指导,为品质控制提供依据。同时,对智能制造样板车间的成功经验进行总结与推广,为公司智能制造的全面升级转型奠定基础。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产业布局的优化、产品种类的丰富、产品结构的完善,产品竞争力优势日益显现,公司综合竞争力也得到了较大的提升;然而公司也面临着两大不利因素,即原材料价格波动和人民币兑美元汇率波动。

2018年全年木浆价格处于高位,临近年末受全球经济形势影响木浆价格略有下降。针对公司主要原材料木浆的价格状况,公司积极应对:公司在与全球知名木浆生产商签订长期采购框架协议的基础上,与国内木浆贸易商加强合作,公司通过对比国内外期、现货木浆的价格,合理安排采购的时间、频次,合理分配国内外采购的比例,尽量降低木浆涨价带来的不利影响;同时,公司也从企业内部挖潜,从木浆的使用上挖掘价值,公司加强对纸边、回纸、纸屑的管理和回用,提高木浆的使用效率,降低原材料成本;此外,公司也通过与客户友好协商,通过对产品调价的形式,将部分成本上涨压力传导到下游,缓解了原材料成本上升的部分压力。

报告期内,人民币兑美元中间价由1月2日的6.5079下跌至12月28日的6.8632,累计下跌5.46%。汇率的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了较大影响,2018年度公司账面汇兑收益约2,228万元,而2017年度公司账面汇兑损失约1,857万元。为应对汇率波动影响,一方面,公司针对现有美元现金资产,通过与各家银行的协商、比较,选择了能够提供较高的美元理财收益的方案,较美元活期存款年化收益率提高2%左右;另一方面,公司根据外汇套期保值管理制度,择机进行了少量美元套期保值交易等业务,降低了美元波动带来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其中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32名,覆盖了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参与人员共计236人,其中,参与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共计5人,累计买入1,423,99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569%,成交金额44,867,784.31元,成交均价约31.5083元/股。上述激励机制是公司上市后在建立健全长期、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方面的第一步,此举有利于建立和完善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可以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的竞争力,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

(二)公司主要经营业绩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1,110.40万元、营业利润32,327.34万元、利润总额32,212.22万元、净利润27,529.83万元,分别较上年同期上升31.58%、45.73%、45.03%和40.30%。

(三)业务构成及经营状况

1、业务范围

公司产品主要包括纸质载带(分切纸带、打孔纸带、压孔纸带)、胶带(上胶带、下胶带)、塑料载带及上盖带、转移胶带(离型膜)系列产品。公司自主生产原纸,但不对外销售,经过初级加工形成分切纸带后对外销售,同时在分切纸带的基础上进行深加工形成打孔纸带、压孔纸带,再配合上下胶带,可为客户提供纸质载带的综合解决方案;公司生产塑料载带和盖带,形成了塑料载带的综合解决方案;此外,公司新产品转移胶带已经开始逐步放量满足客户需求。

2、营业收入构成及经营状况

(1)营业收入构成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分产品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比上年增减(%)	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纸质载带	99,513.09	61,652.32	38.05%	33.18	38.59	-2.42
胶带	22,620.61	13,354.25	40.96%	13.39	20.43	-3.45
塑料载带	5,563.35	4,699.50	15.53%	50.90	60.02	-4.81
离型膜	2,206.61	1,876.82	14.95%	582.27	483.76	14.35
其他	1,206.73	945.25	21.67%	25.71%	15.49%	6.93
合 计	131,110.40	82,528.13	37.05%	31.58%	38.35%	-3.08

(2)营业收入分地区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地区	收入		增减(%)
	2018年度	2017年度	
内销	46,399.29	32,446.97	43.00
外销(含一般贸易出口及深加工结转)	84,711.11	67,194.18	26.07
合 计	131,110.40	99,641.15	31.58

3、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负债构成、三项费用及其他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负债构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同比增减
	金额	占总资产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比重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426,033,146.36	20.15%	371,620,691.19	23.78%	14.64%
存货	326,116,597.20	15.42%	124,369,033.80	7.96%	162.22%
固定资产	713,040,643.35	33.72%	652,082,837.12	41.72%	9.35%
在建工程	130,441,366.88	6.17%	51,905,718.47	3.32%	151.30%
短期借款	144,032,701.39	6.81%	50,000,000.00	3.20%	188.07%
长期借款	98,673,400.00	4.67%	9,000,000.00	0.58%	996.37%
资产合计	2,114,290,829.96	100.00%	1,562,974,074.45	100.00%	35.27%
负债合计	557,973,713.95	26.39%	216,478,544.02	13.85%	157.75%

变动原因说明:

存货同比增加,主要系本期产销规模同比扩大备料所致;

在建工程同比增加,主要系浙江电材二期及光电项目二期工程建设及设备的投入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同比增加,主要系本期生产经营规模扩大及工程投入增加而增加贷款所致。

(2)报告期内三项费用及其他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	2017年	同比增减(%)
销售费用	51,719,283.20	42,985,684.14	20.32
管理费用	65,052,199.47	60,668,508.77	7.23
研发费用	63,765,048.29	48,000,260.96	32.84%
财务费用	-20,299,293.17	23,137,195.13	-187.73
所得税	46,823,860.20	25,884,697.97	80.89

变动原因说明:

研发费用同比增加,主要系公司加大研发力度,研发规模增长所致;

财务费用同比下降,主要系人民币兑美元的汇率贬值,引起账面美元资产汇兑净收益同比增长所致。

所得税费用同比增长,主要系销售同比增长所致。

4、报告期公司现金流量的构成情况

内容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元)
2017年	10,863.69	-16,452.04	23,100.25	0.42
2018年	16,834.97	-19,847.79	15,612.95	0.65
同比增减(%)	54.97	20.64	-32.41	54.76

变动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同比增长54.97%,主要系公司本期营业收入同比增长31.58%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32.41%,主要系上期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6.36亿所致。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纸质载带	995,130,900.82	378,607,676.90	38.05%	33.18%	25.22%	-2.42%
胶带	226,206,138.48	92,663,647.00	40.96%	13.39%	4.59%	-3.45%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营业收入总额较前一报告期增长31.58%,主要系本报告期产销规模同比增长所致;

(2)营业成本总额较前一报告期增长38.35%,主要系本报告期产销规模同比增长及料工费成本增加所致;

(3)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较前一报告期增长40.30%,主要系本报告期产销规模同比增长所致;

(4)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及其解读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2018年度财务报表,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7年度财务报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应收票据	3,219,149.44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71,620,691.19
应收账款	368,401,541.75		
应收利息	179,146.01	其他应收款	7,910,905.7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731,759.69		
固定资产	652,082,837.12	固定资产	652,082,837.12
固定资产清理			
在建工程	51,905,718.47	在建工程	51,905,718.47
工程物资			
应付票据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93,597,163.02
应付账款	93,597,163.02		
应付利息	79,125.00	其他应付款	4,347,948.2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268,823.26		
管理费用	108,668,769.73	管理费用	60,668,508.77
		研发费用	48,000,260.96

(二)财政部于2017年度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9号——关于权益法下投资净损失的会计处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0号——关于以使用固定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折旧方法》《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1号——关于以使用无形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摊销方法》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2号——关于关键管理人员服务的提供方与接受方是否为关联方》。公司自2018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解释,执行上述解释对公司期初财务数据无影响。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18年3月23日设立全资子公司北京洁美聚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00万元,100%控股。

(4)对2019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方隽云
二〇一九年三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859　证券简称:洁美科技　公告编号:2019-012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1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19〕528号)确认,2018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45,231,146.13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24,523,114.61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328,444.931.82元,减去2018年度派发现金股利66,482,000.00元。报告期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为482,670,963.34元。

鉴于公司盈利状况良好,为塑造回报股东投入的公司理念,结合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和战略规划,董事会拟定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2018年12月31日的股本总数258,47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2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56,863,400.00元;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将按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以上利润分配方案须报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本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作出的相关承诺。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全体独立董事在认真审阅和核查公司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后认为: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文件中所述的股利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兼顾了投资者的利益和公司持续发展的资金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和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形。

因此,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出的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其他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4、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审计报告。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16日

证券代码:002859　证券简称:洁美科技　公告编号:2019-014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浙江洁美电子信息材料有限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洁美电子信息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洁美电材”)根据电子专用原纸生产线的相关要求,需要采购日常生产所需的蒸汽能源。浙江洁美电材所在地安吉县安吉临港经济区唯一一家集中供热单位为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元龙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建设的安吉临港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临港热电”)。因此,浙江洁美电材拟向临港热电购买日常生产所需的蒸汽能源。

2019年3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浙江洁美电子信息材料有限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方隽云、方隽彦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2019年3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浙江洁美电子信息材料有限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公司全资子公司洁美电材向关联人临港热电购买蒸汽等日常生产所需的能源,采购价格根据《供热煤热价格联动管理办法》制定,执行煤热联动机制。参考当前价格,考虑煤价波动等因素,预计2019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共计不超过2400万元。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安吉临港热电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523327894563

公司类型:一人有限责任公司(私营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方隽云

注册资本:捌仟万元整(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5年5月26日

住所:浙江省湖州市安吉县安吉临港经济区

经营范围:电力生产、销售;热力生产、供应服务,粉煤灰、石膏销售,管道维修,热电知识培训;污泥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2018年12月末/2018年年度,未经审计):总资产16,025.05万元,净资产6,508.62万元,主营业务收入3,698.32万元,净利润401.3万元。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安吉临港热电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元龙股权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第四款规定的关联关系。

(三)履约能力分析

安吉临港热电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元龙股权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根据安吉临港经济区发展现状,经过可行性研究论证后实施的区域热电供应项目。临港热电引进了先进的锅炉设备并采用高标准的烟气超净排放,是一家区域集中供能企业。该公司已经对开发区内二十五家企业实施供热,整个机组运行状态良好,具备相应履约能力,不存在履约风险。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定价政策

上述关联交易的交易标的主要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洁美电子信息材料有限公司2019年度新增向临港热电采购蒸汽等原纸生产所需的能源,交易价格以市场同期同类能源产品价格为基础确定,以货币方式结算。公司与关联方就实施采购蒸汽等事项涉及的权利义务关系由双方结合具体业务情况已经签署了有关协议,公司子公司浙江洁美电材2019年度新增采购蒸汽等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2019年度年新增与临港热电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本公司正常经营的实际需要而预计发生的,与上述关联方开展公平、互惠的合作,能够合理配置和利用资源,降低成本、提高效率。

(二)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循了市场经济规律,交易采用的原则是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维护了交易双方的利益,亦没有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交易价格公允合理。

(三)公司实施片式电子元器件薄型载带项目前考察过其他开发区供热情况,认为供热企业由用热企业或与用热企业具有一定关联关系的企业运营对于在煤价大幅波动的情况下平衡热量供需双方的矛盾更为有利,由关联方控制的供热企业更能保障热源供给的稳定性与持久性。

五、独立董事及中介机构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审议后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洁美电子信息材料有限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定价以市场同期同类能源产品价格为基础确定,定价原则公平合理,未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相关交易规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经过我们事前审核,我们表示同意将其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洁美电子信息材料有限公司2019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产生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相关交易以市场同期同类能源产品价格为基础确定,定价原则公平合理,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开展和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日常关联交易议案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洁美电子信息材料有限公司2019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

(三)监事会的意见

监事会审议后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洁美电子信息材料有限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定价以市场同期同类能源产品价格为基础确定,定价原则公平合理,未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相关交易规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四)保荐机构对日常关联交易发表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1、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已经洁美科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有关审议程序和审批权限的规定。

2、相关交易事项遵循依法合规、平等自愿、互利互惠的原则,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保荐人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交易的书面文件、独立董事意见;

3、保荐机构意见;

4、日常关联交易的协议书或意向书;

特此公告。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16日

证券代码:002859　证券简称:洁美科技　公告编号:2019-015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洁美科技”或“公司”、“本公司”)于2019年3月1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公司需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新金融工具、收入准则执行时间的通知》,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根据上述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公司对会计政策予以相应变更。

2、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日期

公司将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3、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